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: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

130巷109號 聯絡人:連美禎

聯絡電話:02-27878000 分機:7328

傳真: 02-26531062

電子郵件: mei jean@fda.gov.tw

受文者: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:FDA食字第1131303429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自113年11月29日起至113年12月28日止(出口日期為準), 停止受理越南2家製造廠「LEE AN HUY IMPORT EXPORT CO., LTD.」、「HCD AGRICULTURAL PRODUCTS JOINT STOCK COMPANY」之貨品分類號列「0709.99.90.90.8 其 他蔬菜,生鮮或冷藏」產品輸入查驗申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近期自越南輸入芫荽及香芹產品多批不符合我國「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」情形,為維護我國消費者食用安全,依據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4條規定,停止受理越南旨揭產品 之輸入查驗申請。
- 二、停止受理輸入查驗申請期間,如新增檢驗不合格產品之製造廠,本署不排除併同停止受理之。
- 三、輸入業者應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7條規定,落實輸入產品自主管理,加強輸臺產品管控及供應商管理,確保輸臺產品符合我國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規,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食品安全。





四、有關產品邊境檢驗不合格資訊,可至本署首頁/主題專區/不合格食品專區/邊境查驗(網址:http://www.fda.gov.tw/UnsafeFood/UnsafeFood.aspx)查詢。另,有關旨揭管制措施,可至本署首頁/業務專區/邊境查驗專區(網址: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Content.aspx?sid=2409)/農產品管制措施項下查詢。

副本:電 2024/14/26文 交 交 22:44:30 章

